

景德镇市供销合作社 2024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景德镇市供销合作社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

注：本报告因金额单位转换原因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供销合作社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宣传贯彻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三农”工作方针、政策，研究拟定全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的发展战略和发展规划，指导全市供销合作事业发展。

（二）根据授权对重要农业生产资料、农副产品经营进行组织、协调和管理，指导全市各级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承担政府委托的公益性服务和其他任务。

（三）推进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法治建设，履行供销合作社联合社章程规定的权利和义务，维护全市各级供销合作社联合社的合法权益。

（四）协调有关部门的关系，指导全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业务活动，支持供销合作社发展电子商务和开展农村合作金融服务，领办创办农民专业合作社，更好履行为农服务职责。

（五）指导社有资产运营，确保社有企业为农服务方向，履行社有资产监管职责，落实保值增值和安全责任。

（六）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纳入本套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即景德镇市供销合作社（本级）。

景德镇市供销合作社（本级）设立 1 个内设机构，分别是：景德镇市供销合作社。

本部门年末编制内实有人员 22 人，其他人员 0 人。离退休人员 25 人，其中：单位发放离退休费的人员 1 人，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人员 24 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景德镇市供销合作社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41.8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0.0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22.0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4.6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459.98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5.1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641.88	本年支出合计	58	641.8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3.41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49
	30			61	
总计	31	645.29	总计	62	645.29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景德镇市供销合作社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合计	641.88	641.80	0.00	0.00	0.00	0.00	0.0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122.08	122.0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1.06	81.0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24	9.2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63	40.6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1.19	31.1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41.02	41.0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41.02	41.0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64	24.6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64	24.6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51	16.5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62	7.6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51	0.51	0.00	0.00	0.00	0.00	0.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0.06	459.98	0.00	0.00	0.00	0.00	0.08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460.06	459.98	0.00	0.00	0.00	0.00	0.08
2160201		行政运行	444.84	444.76	0.00	0.00	0.00	0.00	0.08
216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5.22	15.22	0.00	0.00	0.00	0.00	0.00
2169999		其他商业服务业支出	15.22	15.2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10	35.1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10	35.1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10	35.1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景德镇市供销合作社

2024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 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支出功 能分类 科目编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						
		合计	641.80	641.8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122.08	122.08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1.06	81.06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24	9.24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63	40.63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1.19	31.19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41.02	41.02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41.02	41.02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64	24.64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64	24.64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51	16.51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62	7.62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51	0.51	0.00	0.00	0.00	0.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9.98	459.98	0.00	0.00	0.00	0.00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459.98	459.98	0.00	0.00	0.00	0.00
2160201		行政运行	444.76	444.76	0.00	0.00	0.00	0.00
2169999		其他商业服务业支出	15.22	15.22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10	35.1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10	35.1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10	35.1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景德镇市供销合作社

2024 年度

公开 04 表

金额单

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41.8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22.08	122.0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4.64	24.6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459.98	459.98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5.10	35.1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641.80	本年支出合计	59	641.80	641.8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3.41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3.41	3.41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3.41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645.21	总计	64	645.21	645.21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景德镇市供销合作社

2024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栏次					
合计			641.80	641.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122.08	122.08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1.06	81.06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24	9.24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63	40.63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1.19	31.19	0.00
20808		抚恤	41.02	41.02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41.02	41.02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64	24.64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64	24.64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51	16.51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62	7.62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51	0.51	0.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9.98	459.98	0.00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459.98	459.98	0.00
2160201		行政运行	444.76	444.76	0.00
2169999		其他商业服务业支出	15.22	15.22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10	35.1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10	35.1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10	35.1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景德镇市供销合作社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37.0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3.0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70.33	30201	办公费	9.5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1.02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36.18	30203	咨询费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17.80	30204	手续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3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5.75	30206	电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8.75	30207	邮电费	1.1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3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09	30208	取暖费	1.1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款	10.32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90	30211	差旅费	3.98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77.2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7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1.35	30215	会议费	0.46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14.31	30216	培训费	1.19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78.35	30217	公务接待费	1.18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43.84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贴	1.02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2.06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3.14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6.02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7.88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0.69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5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588.40	公用经费合计					53.4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景德镇市供销合作社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栏次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当本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景德镇市供销合作社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栏次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行次		1	2	3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2.00	1.18	1.18
1.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0.00	0.0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0.00	0.00	0.00
（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0.00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0.00	0.00	0.00
3.公务接待费	6	2.00	1.18	1.18
（1）国内接待费	7	---	---	1.18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	---	
（2）国（境）外接待费	9	---	---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	
2.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2	---	---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	13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	110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年初“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全年预算数为按规定程序调整调剂后的全年“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决算数为当年实际支出数。

2. 当本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部门：景德镇市供销合作社

2024 年度

公开 10 表
单位：台、辆、套

项目	栏次	统计数
一、车辆数合计(台、辆)	1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	
2. 主要负责人用车	3	
3. 机要通信用车	4	
4. 应急保障用车	5	
5. 执法执勤用车	6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7. 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8	
8. 其他用车	9	
二、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台、套)	10	

注：1. 本表反映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单位)占用的国有资产情况。

2. 当本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相关资产。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收入总计 645.29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3.41 万元，比上年增加 1.45 万元，增长 73.98%；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本年收入合计 641.88 万元，比上年减少 56.85 万元，下降 8.13%，主要原因：行政运行减少。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财政拨款收入 641.80 万元，占 99.99%；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08 万元，占 0.01%。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支出总计 645.29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641.80 万元，比上年减少 92.04 万元，下降 13.20%，主要原因：贯彻落实“过紧日子”，减少行政运行支出；结余分配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年末结转和结余 3.49 万元，比上年增加 3.41 万元，增长 2.35%，主要原因：年末结余较上年增加。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基本支出 641.80 万元，占 100.00%；项目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 598.54 万元，决算数 641.8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7.23%。其中：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70.18 万元，决算数 122.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3.95%。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死亡抚恤金增加。

（二）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24.64 万元，决算数 24.6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无。

（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448.62 万元，决算数 459.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53%。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办公经费较预算略有增加。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35.10 万元，决算数 35.1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无。

（五）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2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预算资金未落实。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41.80 万元，其中：

(一) 工资福利支出 437.05 万元，比上年减少 30.74 万元，下降 6.57%，主要原因：退休 2 人，新招录 1 人。

(二) 商品和服务支出 53.06 万元，比上年减少 25.02 万元，下降 32.04%，主要原因：行政运行经费开支活动较上年有所下降。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51.35 万元，比上年增加 19.93 万元，增长 0.15%，主要原因：退休人员增加。

(四) 资本性支出 0.34 万元，比上年增加 0.34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办公设备购置。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 2.00 万元，决算数 1.18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59%；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0.50 万元，增长 73.53%，其中：

(一) 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主要原因：本年度无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本年度无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主要是：本年度无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二)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主要原因：本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预算安

排。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本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预算安排。全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主要原因：本年度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预算安排。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本年度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预算安排。年末使用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

（三）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2.00 万元，决算数 1.18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59%，主要原因：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格控制公务接待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0.50 万元，增长 73.53%，主要原因：供销系统内业务接待。全年国内公务接待 13 批，累计接待 110 人次，主要是：接待省供销社和其他地市供销系统调研联系。

其中：外事接待费决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0.00。全年外事接待 0 批，累计接待 0 人次，主要是：本年度无外事接待预算安排。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3.06 万元，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25.02 万元，下降 32.04%，主要原因：行政运行经费开支活动较上年有所下降。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3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3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台），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本部门无车辆。本部门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纳入 2024 年度部门预算范围的二级项目 1 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20.00 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1 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优”，0 个项目评价结果为“良”，0 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中”，0 个项目评价结果为“差”。

组织对1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分别为：“淡季化肥储备补贴”。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0.0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00万元，国有资本预算支出0.00万元。从评价情况看，该项目完成了年初设置的产出指标，部门评价分数为86分，等级为“良”。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641.8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00万元，评价结果为“优”。从评价情况看，能够按照国家的法律法规加强预算管理，不断完善内控制度，取得了较好的预算执行效果。认真地完2024年度部门预算。通过自评，我们将在今后的工作中不断更新管理思路，创新管理手段，用新思路、新方法，改进完善财务管理方法，按照财政支出绩效管理要求，牢固树立行政成本意识，不断提高资金使用的管理水平和效率。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1、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我社高度重视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工作，根据市财政局绩效管理工作要求，要求各单位及时在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中完成项目绩效自评填报工作，组织保障得力，制定工作方案我单位高度重视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工作，专门成立了预算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和工作小组，提出绩效自评工作总体要求，对评价范围、评价目的、评价主要内容和方法、评价的结果运用等做出具体规定，将责任落实到具体责任人，将工作落实到具体项目，确保自评工作组织到位，责任到位，项目到位。

2、综合评价结论

根据设立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2024年景德镇市供销合作社“淡季化肥储备”专项资金综合评分为86分，评价等级为“良”。

3、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总体分析

社会效益：化肥淡季商业储备为确保春播市场供应、打击假冒伪劣农资商品和保障粮食安全，平抑价格波动、降低农业生产成本，稳定农户预期，稳定粮食产量，保障农业生产计划顺利推进，发挥了积极作用。

可持续性影响：优化资源配置，引导化肥生产企业淡季裁员、停产，旺季“突击生产”的弊端，提升行业资源利用效率，构建农业生产供应链，降低供应链风险，支撑农业长期稳定发展。

4、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改进措施

项目实施中也发现问题，预算绩效目标设定不够科学严谨，需进一步加强完善，质量目标和效益目标大多为定性目标，不易衡量评估。

改进措施：一、建立以绩效为导向的预算编制模式，借鉴其他部门在绩效管理上的经验做法，制度绩效管理制度，并将其贯彻到预算申请，预算分配，项目实施和绩效考评的全过程。

二、优化项目审议流程，强化责任划分，加强与财政部门链接，建立跟踪机制，及时打通流程堵点。

5、绩效自评结果应用和公开情况

该评价结果经审核通过后，将在一定范围内公开，并将作为下一年度部门预算的重要参考依据。

景德镇市供销合作社（本级）“淡季化肥储备”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如下：

项目绩效评价表

项目名称:		淡季化肥储备					
主管部门		市供销合作社		项目实施单位		市供销合作社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项目类型		经常性项目 (√) 一次性项目 ()					
计划投资额 (万元)		20.00		实际到位资金 (万元)		0.00	
其中: 中央财政				其中: 中央财政			
省财政				省财政			
市县财政				市县财政			
其他				其他			
二、绩效评价指标评分 (参考)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决策	20	项目立项	6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3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3	
		绩效目标	7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3	
				绩效指标明确性	4	2	
		资金投入	7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3	
资金分配合理性	4			4			
过程	20	资金管理	12	资金到位率	4	0	
				预算执行率	4	0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0	
		组织实施	8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4	
				制度执行有效性	4	4	
产出	30	产出数量	7	淡季化肥储备完成量	7	7	
		产出质量	7	淡季化肥储备合规性	7	7	
		产出时效	8	淡季化肥储备及时性	8	8	
		产出成本	8	成本控制情况	8	8	
效益	30	社会效益	10	确保春播市场供应	10	10	
		可持续影响	10	促进粮食增产、农民增收	10	10	
		满意度	10	工作人员满意度	10	10	
总分	100		100		100	86	
评价等次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
	100-200 (含) 分为优、200-80 (含) 分为良、80-60 (含)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三)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情况。

项目部门评价报告见第五部分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 财政拨款：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 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填列历年滚存的非限定用途的非统计财政拨款结余弥补 2024 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八) 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4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 行政运行（商业流通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含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

于商业流通事务方面的支出。

（三）行政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含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四）购房补贴：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

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淡季化肥储备项目部门评价报告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江西省委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赣发[2012]8号），《中共景德镇市委景德镇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景党发[2012]18号）和关于印发《景德镇市市级项目支出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景财监[2023]15号）精神，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提升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水平和市供销合作社对“淡季化肥储备”项目经费进行评价，形成评价报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背景

为了解决淡季化肥存储积极性不高，影响到化肥淡季的生产和旺季供应的问题，中国多年来一直实行化肥的淡季国家商业储备政策。景德镇市供销合作社积极响应国家号召，2005年3月25日市政府第37次常务会议研究同意，每年由市财政安排专项资金用于市供销合作社农业生产资料储备补贴。

为确保淡季化肥储备顺利完成，同时结合往年的做法，2024年市供销合作社向财政局申请“淡季化肥储备”预算经费20万元并得到批复。

（二）项目总体目标

按照往年工作经验及近几年受疫情影响，景德镇市供销合作社淡季化肥储备任务委托景德镇鑫凯现代农业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储备，项目的总体目标为：

按照计划存储其中尿素、钙镁磷肥、氯化钾、各类复合（混）肥、有机肥等合计两万吨。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通过开展“淡季化肥储备”专项资金的绩效评价，分析该项目各项指标是否达到预期完成情况，评价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和有效性，并及时总结经验，分析存在问题，提出改进意见和建议，促进本单位提升财政项目资金的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水平，强化支出责任，优化资源配置效率，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本项目绩效评价对象为“淡季化肥储备”专项资金 0.00 万元，本次绩效评价范围是：

1. 绩效目标与战略发展规划的适应性；
2. 财政资金使用情况、财务管理状况；
3. 为加强管理所制定的相关制度、采取的措施等；
4. 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包括是否达到预定产出和效果等；
5. 需要评价的其他内容。

（二）项目绩效评价方法及评价过程

本次评价遵循了“科学规范、公正公开、分类管理、绩效相关”的原则，运用较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

价方法，对市供销合作社 2024 年“淡季化肥储备”专项资金的绩效情况进行了客观、公正的评价。

根据《财政部关于开展 2024 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财监[2025]1 号）《江西省财政局关于 2024 年度中央和省级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赣财绩[2025]1 号）和《景德镇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4 年度中央和省级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景财监[2025]2 号）等相关文件要求，完成如下工作。

1. 成立评价组，明确工作范围和职责，召开评价组成员会议，提出对本次绩效评价的要求，初步确定评价的总体时间安排。

2. 对组织评价组人员进行业务培训。了解市供销合作社的职责范围；学习项目评价指标体系和项目评价方案，使各参评人员对项目情况作进一步了解，明确评价工作程序及要求，解析评价指标体系。

3. 根据财政部关于绩效评价的有关规定，在征求市供销合作社意见后，充分考虑本项目特点，拟定《“淡季化肥储备”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详见《项目绩效评价表》）

3. 核实数据：对 2024 年“淡季化肥储备”专项资金支出数据的准确性、真实性进行核实。

4. 发放调查问卷。对市供销合作社成员就本年度淡季化肥储备工作满意度进行调查。

5. 归纳汇总。对提供的材料及评价报告，结合现场评价情况

进行综合分析、归纳汇总。

6. 出具评价报告：对项目的绩效评价统计表及相关资料进行分析汇总；按照【景监财[2025]2号】文件拟定的格式，形成项目绩效评价报告初稿，征求市供销合作社意见，补充完善评价报告。

7. 形成本评价报告。

（三）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2024年景德镇市财政局批复景德镇市供销合作社“淡季化肥储备”预算经费20.00万元。市供销合作社严格按照文件精神完成储备量。2024年度“淡季化肥储备”预算20.00万元，全年执行数0.00万元。

据材料显示，市供销合作社本年度淡季化肥储备均按量完成，景德镇鑫凯现代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按照要求自2020年10月开始化肥储备工作，合计储备各种化肥两万吨。淡季化肥储备费用严格按照上级要求进行资金管理使用，做到专款专用。

三、绩效评价结论及得分

根据设立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2024年景德镇市供销合作社“淡季化肥储备”专项资金综合评分为86分，评价等次为“良”，具体指标及得分明细如下表所示：

项目绩效评价表

项目名称：		淡季化肥储备							
主管部门		市供销合作社		项目实施单位		市供销合作社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项目类型		经常性项目 (√) 一次性项目 ()							
计划投资额 (万元)		20.00		实际到位资金 (万元)		0.00			
其中：中央财政				其中：中央财政					
省财政				省财政					
市县财政				市县财政					
其他				其他					
二、绩效评价指标评分 (参考)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决策	20	项目立项	6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3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3			
		绩效目标	7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3			
				绩效指标明确性	4	2			
		资金投入	7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3			
资金分配合理性	4			4					
过程	20	资金管理	12	资金到位率	4	0			
				预算执行率	4	0			
		组织实施	8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0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4			
产出	30			制度执行有效性	4	4			
				产出数量	7	淡季化肥储备完成量	7	7	
				产出质量	7	淡季化肥储备合规性	7	7	
				产出时效	8	淡季化肥储备及时性	8	8	
效益	30			产出成本	8	成本控制情况	8	8	
				社会效益	10	确保春播市场供应	10	10	
				可持续影响	10	促进粮食增产、农民增收	10	10	
		满意度	10	工作人员满意度	10	10			
总分	100		100		100	86			
评价等次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		
	100-200 (含) 分为优、200-80 (含) 分为良、80-60 (含) 分为中、60 分以下 为差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绩效分析：

1. 决策指标分析

该指标由 3 个二级指标和 6 个三级指标构成。其中项目立项有 2 个三级指标，绩效目标有 2 个三级指标，资金投入有 2 个三级指标。决策指标的权重分值为 20 分，实际得分为 18 分，得分率为 90%。

项目立项：“淡季化肥储备专项资金”项目立项符合市政府文件精神，符合市供销合作社的工作目标，且资金的申报、审批流程合规，所以项目立项这一指标得 6 分。

绩效目标：“淡季化肥储备专项资金”项目依据项目的实际情况，设立了一系列评价指标，绩效目标虽合理但绩效指标不够细化，未能精准量化考核工作完成情况，所以绩效目标这一考核指标得 5 分。

资金投入：“淡季化肥储备专项资金”项目资金有充分、完整的预算编制，资金分配合理合规，所以资金投入这一考核指标得 7 分。

2. 过程指标分析

该指标由 2 个二级指标和 5 个三级指标构成。其中资金管理有 3 个三级指标，组织实施有 2 个三级指标。过程指标的权重分值为 20 分，实际得分为 8 分，得分率为 40%。

资金管理：“淡季化肥储备专项资金”项目预算资金为 20 万元，实际财政批复 20 万元，预算安排 20 万元，实际资金到帐使用 0 万元，资金到位率 0%，预算执行率 0%，资金管理这一指标得分 0 分。

组织实施：景德镇市供销合作社设立了部门绩效管理办法并得到了良好的执行。组织实施这一指标得分 8 分。

3. 产出指标分析

该指标由 4 个二级指标和 4 个三级指标构成。其中产出数量有 1 个三级指标，产出质量有 1 个三级指标，产出时效有 1 个三级指标，产出成本有 1 个三级指标。产出指标的权重分值为 30 分，实际得分为 30 分，得分率为 100%。

产出数量：景德镇市供销合作社 2024 年委托景德镇鑫凯现代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完成各类化肥储备共计两万吨。

产出质量：景德镇市供销合作社 2024 年淡季化肥储备工作均按照部门文件及部门领导批示完成。

产出时效：本年度淡季化肥储备工作均在年底之前完成，且所有资金支出明细均有凭证留底。

产出成本：“淡季化肥储备专项资金”项目预算资金为 20 万元，实际财政批复 20.00 万元，预算安排 20.00 万元，实际资金到账 0.00 万元。

4. 效益指标分析

由于本项目不产生经济效益及环境效益，故该指标由 3 个二级指标和 3 个三级指标构成。其中社会效益、可持续性影响及满意度指标各有 1 个三级指标。效益指标的权重分值为 30 分，实际得分为 30 分，得分率为 100%。

社会效益：化肥淡季商业储备为确保春播市场供应、打击假冒伪劣农资商品和保障粮食安全，平抑价格波动、降低农业生产成本，稳定农户预期，稳定粮食产量，保障农业生产计划顺利推进，发挥了积极作用。

可持续性影响：优化资源配置，引导化肥生产企业淡季裁员、停产，旺季“突击生产”的弊端，提升行业资源利用效率，构建农业生产供应链，降低供应链风险，支撑农业长期稳定发展。

满意度：通过随机问卷调查，市供销社合作社工作人员对淡季化肥储备工作完成情况的满意度综合评分为 95 分。

四、存在的问题

1. 质量目标和效益目标大多为定性目标，不易衡量评估。

2. “淡季化肥储备专项资金”项目预算资金为 20.00 万元，实际财政批复 20.00 万元，预算安排 20.00 万元，实际资金到帐 0.00 万元。

五、改进方法

1. 合理设置绩效指标值。不仅在预算执行过程中要树牢“过紧日子”的思想，这一思想要贯穿预算编制、执行的始终。在这一思想指导下，编制预算时要做好充分准备，合理估计工作量，进而合理设置指标值，确保能够顺利完成既定的绩效指标值。

2. 要进一步加强参与评价的人员进行培训，提高人员素质及业务水平，进而提高重点评价质量。